

洛阳工学院志

洛阳工学院志编纂委员会



中州古籍出版社

洛阳工学院志

洛阳工学院志编纂委员会

中州古籍出版社

洛阳工学院志
《洛阳工学院志》编纂委员会著

责任编辑 蔡 铁 责任校对 陈文义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解放军外语学院印刷厂 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4.75 印张 1116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80 册

ISBN7-5348-1684-X/K · 652 定价：96.00 元

校训

团结奋进 严谨求实

洛阳二郎院经寺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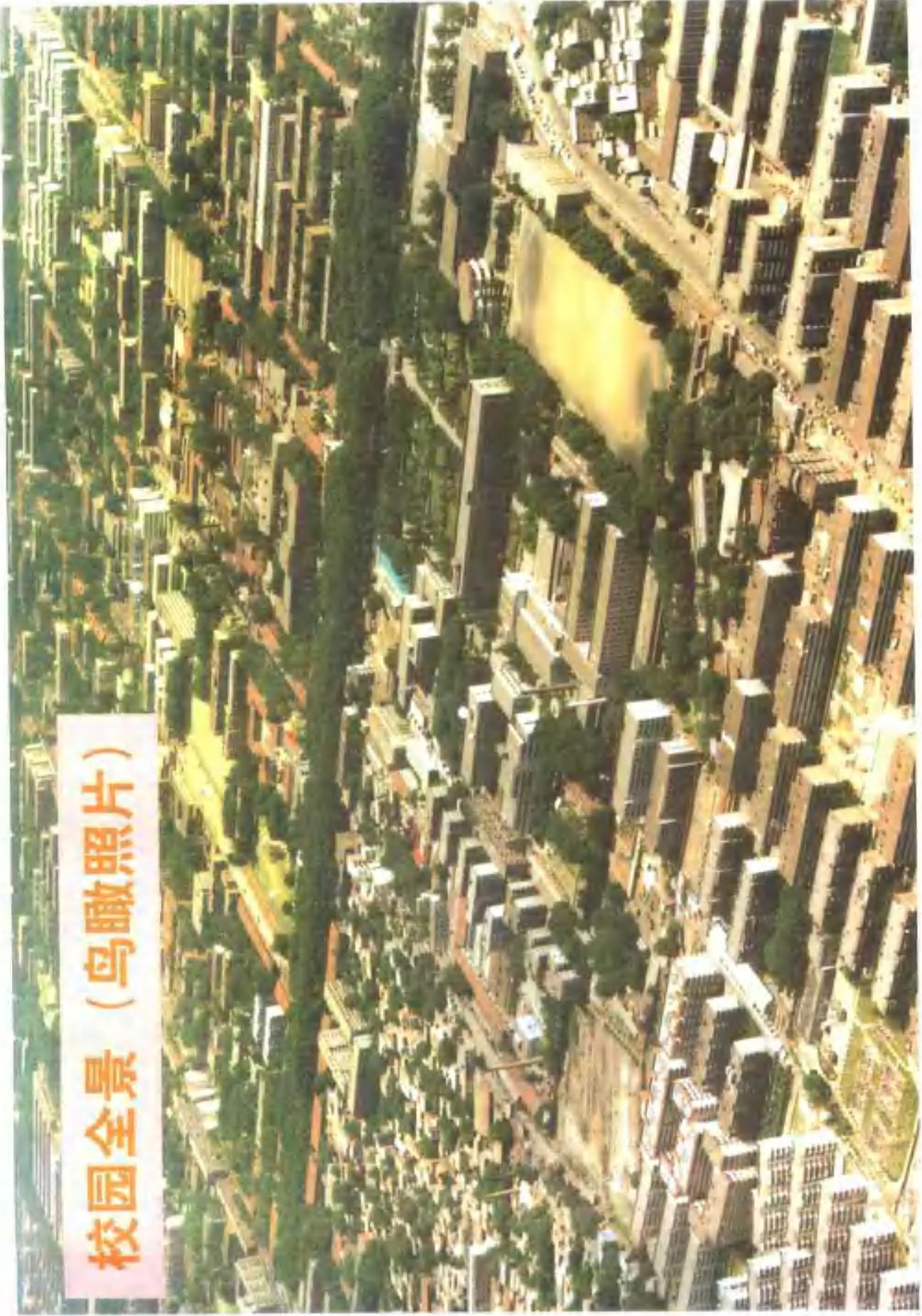
洛阳二郎院的历史是
光辉的，寺的住持是十
多辉煌的，希望二期得多
你的话语是大的贡献！

首先有三千余已刑法规定。
不再犯同，庶法从命，望你之。

与郎川时人

中共河南省委书记马忠臣同志的贺信

校园全景（鸟瞰照片）





国务院总理万里部长杨立功（兼）



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河南省省长马忠臣接见我院党政领导。右一为洛阳市常务副市长白光弟（1993年）



机械工业部部长何光远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92年）



机械工业部部长包叙定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97年）



机械工业部副部长（现重庆市委书记）张德邻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93年）



机械工业部常务副部长邵奇惠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97年）



河南省省长何竹康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87年）



中共河南省委常委、宣传部长林炎志
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1995年）



河南省副省长陈全国来学院检查指导工作



院领导班子在研究工作



学位授予仪式



国家发明二等奖获得者梁桂明教授



庄严的升旗仪式



英语听力课



电子显微镜实验



校园文体活动一瞥



游泳池



图书馆



家属宿舍新区



大学生活动中心



六号教学楼



中共洛阳工学院第五次代表大会



洛阳工学院第三 届教职工、第四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院志》编辑室人员合影

序

在洛阳这个有丰富文化积淀的九朝古都，办一所与洛阳的历史文化相承传、与洛阳雄厚的工业基础相适应、与洛阳先进的科研院所相匹配的大学，是历史赋予的重任，应当加倍努力。四十年不行五十年，五十年不行六十年……只要坚定不移地朝前走，这个目标总有一天会实现。

要实现这个目标，需要学校、社会、校友共同努力。广大教职工团结奋进，自强不息，是学校发展提高的基础。没有校内教师、干部、职工的努力，将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学校将一事无成。但仅有院内的努力，也是不够的。办好一所大学，要有良好的环境条件——主要是上级的正确领导，地方的及时指导、有力支持，兄弟单位的理解和帮助。同时，学校的主要职能是培养人才，学校的成长也与学生和校友的努力密不可分。同学们在校内努力学习、健康成长，有利形成良好的校风、教风、学风；同学们毕业，走向社会，成为校友。校友在社会的各个领域建功立业，将为学校建立起强大的社会影响和声望。校友们建功立业的过程，也是学校成长的过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人们常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足见人才成长不易。作为培养人才的学校，比之个人，其成长过程将更漫长。洛阳工学院四十年，年届不惑，时间不短了。但对于一所学校，还只能说是处于成长阶段。相对于

五千年的河洛文明，则更是沧海一粟。在庆祝建院四十年之际，编纂这部《洛阳工学院志》，意在记录四十年来洛工所走过的历程，不忘创业艰辛。同时，为后来者把学院办得更好，提供一个对比的基础与借鉴。至于四十年来办学过程中的成败得失，经验教训，则有待来者——希望在洛阳工学院建校五十周年时，有志者能写出一部《洛阳工学院史》，指陈得失，启迪来者。

在国家向前发展，河南向前发展，洛阳向前发展的过程中，找准位置，努力工作，奋发进取，到建院五十周年、六十周年的時候，一个有良好环境条件，有更大社会影响力，培养出更高质量人才的学校，将会展现在我们面前。

企盼这一天早日到来……

龍锐

1998年7月20日

凡例

一、本志是反映洛阳工学院发展演变的第一部百科资料性志书，是学院的重要历史文献。

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编纂指导方针，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洛阳工学院的历史和现状。

三、记事贯彻“立足当代，详近略远”的原则，全面系统、客观真实地记述学院各项工作的进程。

四、本志上限为1958年8月，下限为1997年12月底。

五、本志采用横排门类、纵叙史实的方式，按章、节、目结构排列。概述、大事记与各章平列，最后为附录。

六、以文字记述为主，使用语体文、记述体，在体裁上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七体并用。

七、遵循史实须详备不阙的原则，保留了若干内容交叉互见的文字，但记述角度和详略各有侧重。

八、本志所使用的资料，主要源于档案、年鉴、文件汇编、报章、杂志、各部门工作记录和收集的口碑资料，为节省篇幅，文中一般不注明出处。

九、本志的图表编排，采取图表随文，并标明图表序号，序号由两

组数字构成，中间用“-”连接。第一组数字代表章号，第二组数字代表图表在该章的顺序号。如表1-2，为第一章第2个表。

十、本志人物章未立传。只设人物简介、人物表和人名录。

十一、本志对于洛阳工学院和曾用“洛阳农业机械学院”校名的书写，除概述、大事记和个别章节必须使用当时的校名全称外，一律用简称“学院”书写。

十二、本志标点符号使用1995年12月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简化字使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1986年10月10日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称谓使用第三人称书写；简称，使用规范的简称如“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简称“中共中央”，或对全称加注简称后使用简称，如第一机械工业部（简称一机部）；数字使用1995年12月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布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书写。